

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

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听证报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第十条规定，阳西县新墟镇自然资源局于2024年8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点半在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5楼会议室举行了《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编制成果听证会，依据现场笔录，做出本听证报告。

一、听证会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听证事项：《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

（二）听证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十点半

（三）听证地点：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5楼会议室

（四）听证主持人：副镇长韦国栋

（五）听证员：党政和人大办陶海昌、公共服务办翁广云

（六）听证记录员：规划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办郭贤

（七）技术单位答询人员代表：

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刘龙锡、

蒋碧馨

（八）听证代表：

参与听证会代表共 35 人，分别为郑开儒（经济发展办）、王韵琳（党建和组织人事办）、林建喜（农业农村办）、林美（应急管理办）、陈日宇（纪检监察办）、李媚（社区居委会）、林群宇（新圩村委会）、陈石胜（马车村委会）、吴翠雯（田安村委会）、葛润（湓陂村委会）、王成欣（湖尾村委会）、陈旭强（塘尾村委会）、何进深（田心村委会）、戴仙桃（古井村委会）、吴书云（旧仓村委会）、梁德光（河角村委会）、朱世加（禾塘村委会）、李许忠（沙河村委会）、谭兴容（东水村委会）、陈马轮（中国电信）、刘绍维（供销社）、陈永亮（新墟供电所）、谢欢乐（新墟中学）、黄德霖（新墟卫生院）、袁述满（电视站）、陈增锋（中心小学）、梁沛（派出所）、严梦书（邮政）、梁绍强（食品公司）、许志光（市场监管所）、杨建雄（交警二中队）、陈春桂（信用社）、吴少华（新圩车站）、许则惠（水库）、陈兴珠（司法所）。

（九）听证方式：公开听证

（十）听证情况说明：

根据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《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》等要求，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了《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 年）》编制工作，

期间积极向阳西县自然资源局汇报沟通，并根据各领导和部门的意见进行了多次的完善，提高了规划决策的开放性和科学性。《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是对国家、广东省、阳江市、阳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县级以上专项规划的细化和落实，作为新墟镇国土空间发展政策、指导各类开发建设、开展国土空间资源保护利用修复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的蓝图。

二、听证会代表的意见陈述、技术单位答辩和解释
听证代表意见：

- 1、参会代表一致同意《阳西县新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3-2035年）》的主要内容。
- 2、进一步完善成果图件表达。
- 3、建议加强成果内容核对。
- 4、建议对镇村职能体系中部分村庄职能进行调整。

技术单位回复：感谢各位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，新墟镇人民政府与技术单位将采纳会上意见并逐一进行修改完善，形成最终成果，按照程序上报审查并公布实施。

其他听证会代表均无意见。

阳西县新墟镇人民政府
2024年8月29日



